

主喜悅之年

02.24.2008

經文：以賽亞書61:1-3

大綱：

一. 要存憐憫的心傳揚主的好消息 (V.1-2)

1. 對貧窮的人 — (Lk.4:18-19)
2. 對傷心的人 — 醫治、安慰 (Mt.5:4, 7)
3. 對被囚禁的人 — 釋放、自由 (Gal. 5:1)

二. 要把人帶到 神的 面前 (Col.1:28-29)

1. 要諸般的智慧
2. 在基督裏 — (Eph.1:7, 2:13, 3:6)
3. 完完全全 (1Thess.5:23-24)

三. 因為 聖靈 已經賜下 — 信就得救 (Eph.1:13-14)

1. 應許的靈 — (Rm.9:9; Gal.3:14; Jn.7:38-39)
2. 聽見又信了 — 接受 (Lk.4:28-30)
3. 聖靈的工作 — 更新、醫治、能力、喜樂(Isa.61:3, 10)

結論：

Mat 5:3

虛心的人有福了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